

## 行政长官离港职务访问的住宿安排

(日期: 2015 年 1 月至 3 月)

日期	外访地点及目的	随行人员 人数#	行政长官及随行人员的开支(元)				备注 (例如: 是否获赞 助住宿)
			酒店住宿 (A)	旅费 (B)	其他开支* (C)	总计 (A)+(B)+(C)	
2015 年 3 月 2 至 6 日	北京  列席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开幕式, 并 拜访中央。	4	\$13,836.96	\$34,485.00	\$23,762.46	\$72,084.42	获赞助行政长官 及 2 名人员的住 宿, 以及整个代 表团的市内交 通。
2015 年 3 月 27 至 28 日	海南  出席博鳌亚洲论坛 2015 年年 会。	4	\$4,350.70	\$24,555.00	\$4,016.70	\$32,922.40	获赞助行政长官 及 3 名人员的住 宿, 以及整个代 表团的市内交 通。

# 包括行政长官配偶(如随行)及行政长官办公室人员

\* 包括离港职务访问的膳宿津贴及杂项开支